

巴頓

《二战将帅》丛书（一）（二）编委会

主 编 程广中
副主编 接培柱 李一奇
编 委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建吉 刘文涛 李一奇
杜正艾 柯春桥 接培柱
程广中 傅雁南 蔡志强
樊高月

出版说明

现已出版的《二战将帅》丛书，包括：

桀骜不驯——麦克阿瑟

热血豪胆——巴顿

稳扎稳打——蒙哥马利

胜利象征——朱可夫

骁勇善战——崔可夫

乱世枭雄——戈林

沙场斗兽——隆美尔

战争赌徒——山本五十六

坦克怪杰——古德里安

闪电凶神——曼施坦因

海上骑士——尼米兹

大智若愚——布莱德雷

英伦之豹——蒙巴顿

智勇双全——华西列夫斯基

刚烈将军——史迪威

侵华恶魔——冈村宁次

以上前 8 种（原《二战八大将帅》）由程广中主编，后 8 种由李德福主编。为改印珍藏本套装方便，将上述 16 种按顺序每 4 种为一套，分别称为：

《二战将帅》（一）

《二战将帅》（二）

《二战将帅》（三）

《二战将帅》（四）

序

第二次世界大战是人类历史上规模最大的一场战争。在这场以法西斯轴心为一方，以反法西斯同盟为另一方的大战中，双方投入的兵力兵器之多、战场波及范围之广、作战样式之新、造成的损失之大、产生的影响之深远都是前所未有的，尽管大战结束近 50 年来，物换星移，事过境迁，但它仍以其恢宏的气势、深刻的内涵、丰富的底蕴，磁铁般吸引着中外众多的军事家、历史学家去探究和著述。由军内外一批学有专长的中青年军事史学工作者撰写的这套《二战八大将帅》丛书就是这方面的又一新作。

战争可谓人类所能参加的最惊险、最激烈、最残酷的较量；而将帅则堪称战争的灵魂。古人曾说，克敌之要在乎将得其人。观古今中外历史，王朝之嬗变，国家之兴亡，莫不与将帅之优劣有关。当然，决定战争胜败的因素是多方面的。战争的性质，战争双方的力量对比，这些都是至关重要的因素。然而，将帅作为战争（或战役）的组织者和指挥者，其作用也是决不容忽视的。可以说，无卓越之将帅，即不能创彪炳之功业，无优秀之指挥，则不能获辉煌之胜果。所以中国古代著名的军事家孙子说：“将者，国之辅也，辅周则国必强，辅隙则国必弱。”法国的拿破仑亦说：“攻略高卢者，非罗马之军队，而系恺撒，震动罗马者，非迎太基之士兵，而系汉尼拔，侵入印度者，非马其顿之军队，而系亚历山大。”将帅之于战争，永远是人们研究和了解战争的重要内容。

第二次世界大战是法西斯侵略者制造的巨大悲剧。在这场正义与邪恶，进步与反动的空前激烈的大厮杀、大搏斗中，站在前列披坚执锐、角力斗智的是同盟国异彩纷呈的众多将帅。他们或横刀立马、驰骋疆场，或羽扇轻摇、运筹帷幄，导演了一幕幕激越高昂、波澜曲折的活剧，使残酷的战争闪烁出人类智慧与勇气的火花。《二战八大将帅》丛书从中重点选收了苏联的朱可夫和崔可夫、美国的麦克阿瑟和巴顿，英国的蒙哥马利，他们都是二战中的风云人物，是同盟国所依赖的柱石，个个功名显赫。苏联元帅、苏军著名统帅朱可夫大多谋善断、胆略过人，具有钢铁般的意志和不屈不挠的精神，具有组织实施庞大的坦克机械化兵团进攻和防御作战的杰出才能。正如美国作家索尔兹伯里所说：“朱可夫确实是率领大批军队进行战争的统帅的统帅。”美国五星上将麦克阿瑟战时荣任太平洋西南战区总司令，指挥美国陆海空三军力量。实行“蛙跳”战术，直取日军防线纵深地带的主要目标。从澳大利亚经菲律宾一直打到日本国上。受命于危难之际的蒙哥马利制订作战计划十分细致彻底，善于稳扎稳打，是一位阵地战大师。巴顿作为坦克进攻作战的行家里手，则是一名“热血豪胆”的沙场老将，这几位将领不仅具有良好的战略战术素养，而且对国家的政治目标也有比较透彻的了解，二者的均衡发展，使他们在夺取一个个战役胜利的同时，能够在战略上高敌一筹、立于不败之地，从而在军事领域达到了光辉的顶点。

当然，这些将帅并不是天生的神灵，从初上战场的新兵到登上军事“金字塔”顶端的著名将帅，他们无不经过了艰苦的磨炼和刻苦的学习。朱可夫还在列宁格勒高级骑兵学校时就把事业、职责置于一切之上，房间里地图铺满地板，上面勾画得密密麻麻。他们普遍重视从历史知识中吮吸营养。麦克阿瑟说：“军事比其它大多数职业更需要依靠前人明智的决断作为制定未来

方案的参考。”巴顿则高声宣布：“你要想成为一个成功的军人，就必须了解历史。”他们对新事物有着敏锐的观察力和预见力，能够及时发现和研究武器装备的变化及其对作战方式的影响。两次世界大战之间武器装备的迅猛发展呼唤着作战模式的划时代变革，在各国军事学术界守旧与变革的激烈争执中，这些著名将帅几乎全是敢走新路的勇者。朱可夫反对把坦克作为步兵支援武器的作法，积极主张建立苏军的坦克机械化部队。巴顿则是美军坦克部队的创始人之一。二战初期，他带着强烈的兴趣注视着欧洲战争的发展，如饥似渴地阅读代表当时先进思想的有关人物的军事理论和作战指导原则。此外，这些将帅均懂得任何灵巧的现代化武器系统都不能代替受过严格训练。富有经验和作战勇敢的士兵，只有平时严格训练、严格要求才能带出一支纪律严明，指挥统一、战斗力强的精锐之师。朱可夫、崔可夫，蒙哥马利，巴顿都以治军严明著称于世。

这套丛书还收入了三位分属于德、日法西斯国家的将领，他们是山本五十六、戈林、隆美尔。这三位将领都是疯狂发动法西斯侵略战争的罪犯，但是他们在战术领域的创造仍是值得后人研究借鉴的。日本武士山本五十六是日本海军航空兵的缔造者，在偷袭珍珠港时首次把航空母舰编队投入实战，一举开创了世界海战史上的航空打击时代。开战之初，由他率领的日本联合舰队横扫了东南亚和整个西太平洋地区。希特勒的心腹爱将隆美尔、在入侵法国，进军北非和抗登陆于诺曼底中出尽风头，尤其在指挥德军精锐坦克部队鏖兵北非时，他狡诈多变、以少胜多，一度进抵阿拉曼、兵临开罗城，撼动了英国北非防线的中枢神经，成为闻名遐迩的“沙漠之狐”。纳粹德国军衔最高的“帝国元帅”戈林，也在组建德国空军并使其密切协同地面部队进行“闪击战”中为希特勒立下汗马功劳。但是，这些将领远不能同上述五位同盟国将领相比，他们虽然在某种程度上可说是一名出色的战术家，却不是什么战略家。他们缺乏通观全局，深谋远虑的战略才能，一旦在一个战略方向独当一面时便显得力不从心。尤其重要的是，他们都死心塌地地为法西斯、为非正义的侵略战争卖命。他们在战术领域的创造，只是将法西斯的侵略推向顶点。他们的才干不仅没有造福人类，反而阻碍和延缓了人类历史发展进程。他们因此也就成了千古罪人，而且终于不能逃脱失败的命运。

所谓“二战八大将帅”，当然不是说二战将帅仅此八位，或说他们是最显赫的八位。一些同样或更加著名的将帅，如艾森豪威尔，马歇尔等，只是因为已有传记出版，这套书中未再收入。对已收入的八位，不论是反法西斯的英雄，还是发动侵略战争的战犯，这套书的作者们都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力求从各个方面、各个角度全面展示传主的生平事迹。不仅写他们的军事生涯、重要战绩，而且注意写他们的家庭背景、生活经历和恋爱婚姻，揭示出他们成为将帅的人生轨迹；不仅一般地写他们的治军、作战，而且注意从政治上，战略上评价其成败得失，以使读者得到有益的启示。丛书力图融学术性与知识性、哲理性分析与生动的描述为一体，使之读来朗朗上口，引人入胜。

当前的世界正处于大变动时期。冷战结束，两极格局瓦解，在一个较长时期内有可能避免新的世界大战。然而，世界还远非伊甸园，霸权主义、强权政治的存在仍然是解决和平与发展问题的主要障碍。一切为祖国的安宁、人民的幸福立志从戎的热血青年，一切即将成为将帅或立志成为将帅的指战员都应该读读这套书。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希望这套将帅传记能够为有志

者和广大的读者提供有益的参考。

任修桥
九三年十一月

作者前言

美国陆军上将小乔治·史密斯·巴顿将军对于我国读者来说，也许并不陌生。大明星乔治·斯科特主演的电影《巴顿将军》，把这位叱咤风云的虎将形象表演得有声有色，给人们留下了深刻难忘的印象。那么，历史上的巴顿将军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他在伟大的反法西斯战争中发挥了多大作用呢？他在美军历史，乃至世界军事史上占有什么地位呢？

对于这些问题，细心的读者在读完本书后便不难得到答案。

本书是一部生动的人物传记，分28章进行叙述。第1—4章，叙述了巴顿的青少年时代，重点介绍了他成长的社会和家庭背景、成长的道路，军人性格的形成和军旅生涯的开端。第5—10章，叙述了美国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到太平洋战争爆发期间巴顿的活动情况。突出介绍了他由美军“第一坦克手”到担任装甲兵师长所经历的曲折坎坷的历程。第11—27章，是本书的主体部分，叙述了巴顿参加第二次世界大战。在欧非战场上纵横驰骋、大展宏图的辉煌历史。第28章，是本书的画龙点睛之笔，通过前面的描述，对巴顿的治军和作战思想进行了全面、系统的总结和分析，以使读者对他的一生有个全面的认识。

本书是国内撰写的全面介绍和评述巴顿的首部著作，无论在内容，观点和史料运用上，还是在写作风格和文字技巧上，笔者自认为都有不同于外国作者之处。在叙述巴顿成长道路时，既肯定其个人奋斗的主观因素，又突出介绍他成长的社会和家庭背景，坚持了时势造英雄的唯物史观。在对其历史评价上，既承认巴顿在各个历史阶段、尤其是在反法西斯战争中所作出的巨大贡献，又不讳言他侵略墨西哥、镇压“补偿金大进军”的事实以及反共、蔑视普通民众的反动立场。在描述其军事业绩时，既承认他是美军中能征善战、无坚不摧的一员虎将和超凡的战术家，又不否认他缺乏战略眼光，以及对联盟战略的肤浅认识等。在文风上，既尝试用文学笔调写出一部形象生动、可读性强的作品，又尊重史实，并对其中的大量细节进行认真的考证和查实，以免以讹传讹，谬误流传。

一言以蔽之，笔者在写作过程中，始终坚持唯物史观的分析法，力图写出一部科学性、艺术性和启喻性相结合的传记作品。尽管如此，由于时间紧迫，水平有限，书中不免有疏漏和错误之处。希望学术界的同仁和广大读者提出意见和指正。

刘文涛 柯春桥
1993年8月29日

第一章 殷富之家

天生富家多受宠，不幸患上“阅读症”；
效宗法祖立壮志，化作鸿鹄入苍穹。

人类五千年的战争史上，曾涌现出许多叱咤风云、战功赫赫和富有传奇色彩的优秀将领，他们宛如灿烂的星辰组合成一幅幅光彩照人的历史画面。在他们中间，有一位绰号叫“热血与豪胆”的将军，他以其鲜明的个性、敏锐的感觉、娴熟的战法和高超的指挥艺术导演出一幕幕战争活剧，引起人们无尽的遐思和争论。他就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美军杰出将领、陆军四星上将巴顿。

1885年11月11日，小乔治·史密斯·巴顿生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南部雷克维尼亚德。

小巴顿的父亲是弗吉尼亚人，身材高大，英俊潇洒。他衣着考究，举止高雅，常以南方绅士自居。虽然他口才极好，是当地颇有名气的演说家，但平时却不苟言笑，含蓄自然，既有政治家的手腕，又有思想家的深沉。他是民主党人、律师，一年前当选为洛杉矶县地方检察官，正值前程远大、事业蓬勃向上之际。

小巴顿的母亲是加利福尼亚人，诞生于加州南部一个富裕的拓荒者家庭。外公在当地是头号富翁，又当过洛杉矶第一任市长，极有权势。她从小就生活在这种优裕的环境之中，受过良好的教育。当时，她年仅24岁，年轻漂亮，举止端庄，谈吐不凡，颇有贵夫人风度。

小巴顿出世不久就患了一场大病。保姆玛丽·斯卡利担心这个小东西活不了几个月，但他不仅活了下来，而且还逐渐长成一个健康强壮、充满活力的孩子。不久，为了父亲工作的方便，他们举家迁入洛杉矶市。两年后，巴顿家又添了一个女孩，取名安妮，但人们都叫她尼塔或安尼塔。虽然家在市区，但孩子们的大部分时光却是在雷克维尼亚德外公的牧场中度过的。这个乡村牧场曾给童年的巴顿留下深刻的印象。

外公的牧场位于洛杉矶东北12英里处，远处是翠绿的圣盖布里尔山，面向低缓的平原，还有一座古老的圣公会教堂，那是当地人祈祷、做弥撒的地方。这里地广人稀，环境幽雅，空气十分新鲜，是户外生活的理想场所。

小巴顿和尼塔都很喜欢父亲，因为父亲是他们的大朋友。尽管公务繁忙，他总是设法抽空陪孩子们玩，带他们钓鱼、划船，教他们骑马、射击。装扮成军人冲冲打打是孩子们最喜欢的游戏。巴顿后来回忆说：“尼塔扮成少校，我则当一个列兵。我还以为列兵比少校官大呢！”父亲每天早晨向他们敬礼，然后带他们到外面去玩耍。他为儿子削一把木剑，教他如何构筑堡垒。儿子跟父亲的关系尤为密切。向父母道晚安时，他总是调皮地使劲吻一吻爸爸，而对妈妈却不敢这么放肆。他知道父亲不喜欢户外生活，只是因为儿子的缘故才不厌其烦地陪孩子们玩耍，因此他就更加敬爱父亲了。巴顿天生好动，似乎需要不断地活动，以发泄他那充沛的精力。

晚上，他与妹妹坐在父亲的身边，有时干脆就坐在父亲的大腿上，一边一个，倾听父亲音质优美、抑扬顿挫的朗读。父亲这样做主要是心痛儿子：巴顿虽聪明伶俐，但在发音和拼写上却天生有缺陷，经常出现发音不准和拼写错误的现象。现代医生称这种现象为“阅读失常症”。他本人为此感到非

常苦恼，但这是一种慢性病，只能慢慢地调治，不能操之过急。

父母在小巴顿身上倾注了极大的爱心。他们不是简单、粗暴地教育他，而是始终以绵绵的长辈之爱温暖他，启发他，帮助他克服心理障碍。他们担心同学们会嘲笑污辱他，因此决定不送他上学，专门请家庭教师教他文化课，请教练指导他锻炼身体，以便排除外界干扰，使他能够集中精力学习和锻炼。

后来有些传记作家指责巴顿父母过于溺爱孩子，不及早送他上学，致使他学习成绩不理想，并养成许多坏毛病。其实，他们不了解巴顿小时候患有“阅读失常症”，这种指责是不公平的。事实证明，巴顿父母的做法有助于他克服心理障碍，效果十分明显。

巴顿十分崇拜祖先，为自己那颇有名气的家系而感到骄傲。在他幼年时就形成了一种优越感，坚信其祖先是弗吉尼亚的绅士，出身高贵，具有贵族的理想与抱负，是天生的领导人，负有领导他人的义务与责任。他相信自己就是祖先的能力、意志、信心和理想的继承人，领导他人是自己义不容辞的责任，自己理应成为一个伟大的统帅和将军。对于巴顿来说，家族的力量是神圣的、伟大的和压倒一切的，它经常激励巴顿奋发向上、建功立业。“为家族争光”成为巴顿事业上的动力和支柱。但事实上，巴顿家族并不像他认为的那样有多么的高贵和伟大。

巴顿的祖先原为苏格兰人，是苏格兰东部亚巴登的地主。是否有贵族头衔，现已无据可查。或许正是因为这个模糊不清的家谱使得巴顿家族的成员在婚姻上普遍交好运。

18世纪巴顿家族的第一个美国祖先罗伯特·已顿移居弗吉尼亚殖民地。据说，他个头不高，脾气粗暴，但诙谐幽默，风度翩翩，对姑娘们颇有吸引力。

1771年，他在弗吉尼亚殖民地弗雷德里克斯堡签订了土地契约，当了契约工。后来因娶富家小姐安妮·戈登·摩塞为妻而跻身上流社会。所以，有趣的是，值得巴顿引以自豪的不是他的第一位美国祖先本人，而是这位祖先的岳父大人、大名鼎鼎的休·摩塞将军。

摩塞1725年出生于苏格兰，1747年移居英属美洲，参加了英军将领布雷多克对法国殖民地进行的远征，是乔治·华盛顿的朋友。美国独立战争中，他任大陆军准将，在著名的特伦顿袭击战中表现突出，但旋即在普林斯顿之战中负伤而亡。他成为这个家族神圣信条的化身。他为家族确定的信条是：“摩塞，勇敢战斗！千万不能辱没家族的荣誉！万万不能玷污我们古老的姓氏！”

小巴顿的祖父生于1831年，是这个家族中第一个叫乔治·史密斯·巴顿的人。他于1852年从弗吉尼亚军事学院毕业。19世纪50年代，美国社会动荡不安，两种社会制度——北部先进的自由资本主义制度和南部落后的黑人奴隶制之间为争夺黑人劳动力市场和西部广袤肥沃的土地展开了你死我活的尖锐斗争，废奴主义运动愈演愈烈。顽固站在奴隶主立场上的乔治·史密斯·巴顿，坚决反对废奴运动，并组织志愿兵、号称“卡拉哈来福枪队”，专门用来对付奴隶起义。南北战争打响后，他率部加入南部同盟军，任弗吉尼亚第22步兵团下属一个连队的连长，后晋升为第22骑兵团团长、上校，参加厄尔利将军对联邦首府华盛顿进行的偷袭战。1864年9月在第三次温切斯特之战中阵亡。祖父使用过的马鞍一直珍藏在巴顿家中。鞍上写有这么一句话：

巴顿上校在第三次温切斯特之战中殉职，因有忠诚之传令兵，此鞍、战马及军刀得以保存。

祖父的几位兄弟也是弗吉尼亚军事学院的毕业生，都参加了南部同盟军，在战场上作过战。此外，祖父的几位表兄弟也在南部同盟军供职。

小乔治·巴顿非常崇拜这些祖先、尤其是他的祖父。在他看来，他们作战勇敢、品格高尚、理想远大，是他“行动的楷模，前进的灯塔”。童年时的小巴顿经常产生幻觉，仿佛感到祖先一直站在峰颠上，观察他的一言一行，评判他的言谈举止，考测他的意志能力。想到这些，他不禁暗下决心，一定要克服心理障碍，要以祖先们的标准检验自己的言行，不断地督促自己奋发向上，力争有资格继承巴顿家族的传统。他写道：“我家族的祖先一直在催我奋进。如果我稍有迟疑，我就可能玷污我的血统。”

战争使巴顿家族受到沉重打击，于是，做了寡妇的祖母带着4个孩子离开饱受战火摧残的家乡，千里迢迢来到加利福尼亚洛杉矶市。在这里，他们度过了几年艰苦贫困的日子。直到1871年祖母改嫁给祖父的表兄弟乔治·休·史密斯以后，全家生活才有了好转。

小巴顿的父亲原名乔治·威廉·巴顿，生于1856年，为了纪念继父而改名为乔治·史密斯·巴顿。他小时经历了战时南方的物资匮乏和早年加州艰辛的生活。巴顿的父亲自幼口齿伶俐，13岁时开始引起公众的注意，当地一家报纸称他是中学生中具有“伟大魅力和温文尔雅的”辩士。长大后，他返回弗吉尼亚，入弗吉尼亚军事学院学习。他曾在高年级中担任头号学员干部——学员副官。毕业后，他当过一年法语教官，1878年回到洛杉矶，在“格拉塞尔、史密斯和切普曼公司”法律事务所当律师。

1884年，他当选为地方检察官。加利福尼亚富翁威尔逊家有两位小姐都倾心于他，最后还是三小姐鲁思，威尔逊成了他的妻子，即巴顿的母亲。

巴顿的外公本杰明·戴维斯·威尔逊是一个白手起家的拓荒者。他当过猎手、商人、小店主等，经过多年的艰苦创业，终于成为洛杉矶屈指可数的富翁，并当选为洛杉矶第一任市长。到19世纪70年代，他成为加州最大的葡萄酒和白兰地酒制造商，并拥有大量的不动产。

威尔逊死后，其财产多被大女婿詹姆斯·肖波继承。肖波夫妇占有的财富最多时达200万美元。他们建造了维多利亚式别墅、购买专供自己旅游的豪华专列，过着纸醉金迷的生活，有恃无恐地挥霍威尔逊留下的大笔遗产。但肖波经营无方，搞得债台高筑，最后被迫把产业交给巴顿的父亲经营。此后，父亲更多地陷入商业事务中，整日东奔西走，很少有时间陪孩子们玩，甚至经常不在家。后来，巴顿对姨夫肖波颇有微词，把父亲不能陪他玩耍的责任归咎于肖波身上。

父亲的工作越来越忙了，无暇照顾孩子们。这时，巴顿还差两个月就满12周岁，“阅读失常症”也有所减轻，父母决定送他到斯蒂芬·卡特·克拉克私立学校就读，该学校位于帕萨迪纳市无轨电车线的起始点上，校舍是一套红木构筑的平房，有草坪环绕，不远处还有一个不小的操场。这是一所富人子弟学校，来自南加利福尼亚富贵家庭的25名学生在此就读。巴顿在这里一读就是6年，获得了良好的基础教育。

在学校期间，巴顿不得不比别的孩子付出更多的辛苦和汗水。他不仅要克服在阅读和拼写上的生理缺陷，而且还要忍受同学们的羞辱与嘲笑。有些同学在课堂上模仿他发音不准的朗读，有些同学还在黑板上模仿他不规整的

拼写。他虽然感到很愤怒，但并没有因此而气馁。父母及家人的拳拳爱心和大力支持鼓舞了他，振奋着他的精神，促使他决心取得成功。这不仅仅是为了自己，而更主要的是为了报答父母和效法祖先。

巴顿最喜爱的功课是历史课。他认为历史是由伟人们的个人品质所决定的，他们以其爱国主义、自我牺牲精神和巨大的力量推动了历史的前进。甚至在上学之前，他就喜欢听大人讲历史故事、伟人的经历和军事家的功业。父亲给他朗读的著作都是精心挑选的，苏格兰诗人瓦尔特·司各特爵士的作品最受他的欢迎，他的史诗描写了苏格兰的生活、传说、部族、格子呢、风笛、侠士等等，这些都增强了巴顿对传统文化习俗的理解。荷马史诗中的《伊利亚特》和《奥德赛》，讲述了人类为反抗悲惨命运而进行的不屈不挠的斗争，它引导年轻的巴顿去思索人类如何去与命运抗争，把握自己的未来。色诺芬的《远征记》刻画了万人军克服重重险阻的远征及其统帅小居鲁士大无畏的英雄气概。莎士比亚在悲剧中探索了人类自身的冲突，揭露了一部分人自私丑恶的灵魂，赞扬了人间的真善美。《旧约》谈到了公正与邪恶的斗争。麦考利的《古罗马诗歌》和吉卜林的史诗读起来朗朗上口，乐趣无穷。所有这些都使他回味无穷，赞叹不已。

这些著作和诗歌对巴顿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使他产生了某种神灵崇拜意识，相信灵魂转世和精神感应，并形成一种幻觉：他仿佛生活在其他历史时代，是一名斗士——一名古希腊的重甲步兵、古罗马军团的战士、东罗马贝利撒留将军的骑兵、斯图亚特王朝的苏格兰高地人、拿破仑的勇士等等。除了从书本上获得这些知识外，巴顿还从父母、姑姑、老师那里听说不少有关战争的故事。他把历史作为理解现在、预知未来的钥匙。

军事统帅们富有传奇色彩的战争故事更使巴顿迷恋不已。汉尼拔在西班牙和意大利的作战行动充分显示了用兵自如、胆量超人和对关键时间关键地点的敏锐感觉。恺撒率第10军团在高卢的征战、圣女贞德在奥尔良抗击英军、拿破仑统军在意大利对反法联盟作战，等等，都展示了充满活力的个人领导才能和神秘莫测的军事艺术魅力。巴顿尤其崇拜因防御顽强而号称“石墙”的美国南部同盟军将领杰克逊将军，因为巴顿家族的几位成员都曾在杰克逊的麾下供职。这些人作战勇敢、指挥有方、充满自信、战绩赫赫，成为巴顿效法的楷模。

志向远大，甚至有几分狂妄，这是巴顿年轻时的主要特点。不少传记专家都指出这一点。但这并不是天生就有的，是优越的家庭环境使他养成了“高人一等”的感觉。他自幼受到父母和安妮姑姑的溺爱、有爱尔兰和墨西哥的仆人伺候，周围所接触的都是当地显要人物，生活养尊处优，应有尽有，所有这些都使他感到：自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孩子”。尽管患有阅读失常症，但他还是认为自己位于上流社会的顶层，有一种优越感。他从不怀疑自己的社会地位。像弗吉尼亚的祖先一样担任军官，像历史上的伟大统帅一样成为伟人，这就是巴顿的雄心壮志和远大理想。

从中学时代起，巴顿表现出强烈的表现欲和虚荣心。他从心眼里看不起普通百姓，视广大民众如草芥。在私立学校就读期间，他在日记本中写道：“古代和普通百姓愚昧无知，其实现代的绝大多数人也没有什么两样。”

他认为，所有的伟人不管是好是坏，都是通过对周围环境的控制和驾驭而达到显赫地位的。为了达到出人头地，他就必须在某些方面具有专长，并得到社会的承认。他认为他本人的专长就是在军事领域有所作为。为此，他

重视荣誉和声望胜过生命，认为：只有继承了家族那种伟大、崇高和辉煌的传统，只有向社会展示出超群的才干并为国家作出卓越的贡献，才能获得荣誉和声望。

夏天，巴顿兄妹俩常常是在姑姑安妮或者父母的陪同下，乘船到圣卡特林纳岛度假。这里风景如画，气候宜人，没有受到污染的原始森林散发出缕缕清香。蔚蓝的天空、浩瀚的海洋、迷人的自然景观给人一种心旷神怡、心胸开阔和飘飘如仙之感。这里有供游泳的浅滩、供划船的防波堤和供打猎的山地等等。巴顿在这里游泳、划船、打猎、捕鱼，玩得痛快淋漓。

1902年夏天，巴顿一家又来到这个岛休息，同时来到这里度假的还有他们的好朋友拜林和艾尔两家人。就在这时，巴顿结识了比他小两个月的比阿特丽丝·拜林·艾尔小姐。谁也没想到，这次偶然的相识却发展为两人真诚爱情的开始。

三个家庭的8个孩子在一块尽情地玩耍。他们游泳、划船、演戏、跳舞，个个精神愉快、穿着时髦，玩得十分滞洒痛快。

虽然年仅17岁的巴顿对姑娘还不怎么感兴趣，但小巧玲珑、谈吐不凡的比阿特丽丝一下子就迷住了他的心。而她也认为巴顿是个很特别的人，颇有男子汉的魅力。

其实，两人在很多方面都不尽相同。他喜欢运动和展示力量，性格粗犷；而她则是大家闺秀，喜欢高雅，感情细腻而浪漫。他长这么大还没有离开过加利福尼亚家乡；而她则游历了欧洲，并在法国和瑞士的学校就读，能讲一口流利的法语。他是个乐盲，而她却能弹奏一手好钢琴。如果说他代表了野蛮的西部生活的话，那么她则是东部海滨文明的产物。

她已年满16岁了，但还是一副孩子气，喜欢玩洋娃娃。在家中的沙龙里，她是一个活跃分子。由于自幼受到父母的宠爱，她养成了固执、骄傲和目空一切的个性，但她对巴顿却格外温柔。

两人分手后，都有意识地相互通信。她送给他一个领带别针作为圣诞礼物。他写信表示感谢，说这是“我最需要的东西”，“当我第一次戴上它，照照镜子看看它是否是笔直的，我情不自禁地举起了帽子”。她看过信后，心里美滋滋的。

这年秋季，巴顿征得父母同意，准备进入西点军校学习。但要跻身这个人才辈出、世界闻名的军校，又谈何容易呢？正是：自幼要做人上人，甘愿吃尽苦中苦。千里之行足下始，一寸光阴一寸金。欲知后事如何，且看下章分解。

第二章 西点受训

千里之行始足下，西点军校度年华；
壮士本色初显露，勇敢刚毅人人夸。

西点军校号称“美国将军的摇篮”，它曾造就出斯科特、格兰特等一大批杰出将领，是美国许许多多热血青年向往的场所。一心想当军官的巴顿当然也不例外。

西点军校的正式名称为美国陆军军官学校，其目标是培养陆军初级军官。该校位于纽约市以北约 50 英里处的哈得逊河西岸，属于纽约州奥兰治县。此地原为英国军事哨所，是控制哈得逊河航道的战略要点。美国独立战争中被美军于 1778 年 1 月 20 日占领，此后一直是军事用地。1802 年 7 月 4 日，美国国会通过法案，正式确定在此建立美国陆军军官学校。

20 世纪初的西点约有 500 名学员。按规定，台众国总统有权推荐 30 名，国会参议员、众议员和特区代表每人有权推荐 1 名。一个普通的学生要想从这些大人物手中获得推荐，绝非易事。

父亲为了使巴顿获得进校深造的机会，决心进行最大的努力。他把希望寄托在代表加州的共和党参议员托马斯·巴德身上。

有几个因素对巴顿是有利的：第一，巴德参议员曾是威尔逊的合伙人，而巴顿则是威尔逊的外甥；第二，巴德的儿子是巴顿的同学和好友，两人的关系非同一般；第三，父亲是当地的名人，又是洛杉矶加利福尼亚俱乐部（实际是富人俱乐部）的成员，结交了不少地位煊赫、神通广大的朋友；第四，巴顿本人对军事和战争具有浓厚的兴趣，从外貌上看也颇具军人气质。但是，巴顿的父亲属于民主党人，并积极参加了地方政治活动，曾竞选州参议员失败。而巴德却是一个共和党的参议员，两人政见不同。对于巴顿来说，这是最明显的不利因素。

父亲动员了各种关系向巴德施加压力，请求他提名巴顿。与此同时，各方面的来信像雪片一样飞向巴德家。当时巴德正在华盛顿开会，他的妻弟处理了这些来信。他答复说，在巴德作出决定之前，每个申请者必须参加竞争考试，择优推荐。

这一下可急坏了巴顿父母。他们知道巴顿的发音和拼写均有缺陷，万一通不过考试怎么办？于是他们又通过各种渠道，了解各个大学的后备军官学习科目以及新泽西莫里斯顿预备军官学校的情况，计划先送儿子到一般的军校学习一年，为考试作准备，最后他们选中了巴顿家许多人曾就读过的弗吉尼亚军事学院，父亲在该校有不少朋友和熟人。他的如意算盘是，假如巴顿明年春通过了考试并能进入西点，就算在弗吉尼亚军事学院多学一年也是值得的，因为巴顿远离家乡和父母独立生活一年，可能会变得更加成熟。假如未被巴德选中，那么就让他在该校继续学习，争取进入军界。

1903 年 9 月，巴顿在父母、姑姑和妹妹的陪同下第一次离开了家乡，踏上了东去的列车，此时巴顿已年满 17 岁了，有 6 英尺高，身材细长，表情严肃，严然一副成年人的样子。他现在很担心、自己的军事悟性。他曾向一位牧师坦白，承认“我可能胆怯了。而他则告诉我，巴顿家的人没有胆小鬼”。他反复念叨这句话，并把它转告给了父亲。父亲解释说：“长期养尊处优的生活可能使我们家血统的人不屑于进行一场拳击，但同样是这一血统却使他

们能够面带微笑、视死如归地对待真枪实弹的生死考验。”他实际上是在暗示巴顿，无论如何，绝不能辱没他的血统。聪明的儿子对父亲的教导心领神会，并把它牢牢地记在心中。

有趣的是，巴顿在到裁缝店做制服时意外地发现：他的制服尺寸无论在高度，肩宽还是在腰围、胸围上跟祖父、父亲从前的军校制服都惊人的一致。巴顿认为：这是一个好兆头，有祖辈们保佑，自己必将吉星高照。

几天以后，巴顿来到学校报到。刚下马车他就发现，门廊里几个姑娘不屑一顾地看着他，其中一个还尖叫道：“瞧！来了一个老鼠。”“老鼠”是当时对一年级新生的蔑称，因为他们初来乍到，对一切都感到陌生，胆小如鼠，在军校里，各年级学员之间颇有“等级森严”的味道。在平常的训练中，一般是高年级学员指挥低年级学员。高年级学员常以老资格自居，殴打、辱骂等欺负低年级学员的事情时有发生。

不久，父母和妹妹离校返家了，但疼爱他的姑姑安妮却继续留在莱克星顿，帮助他克服思乡病。实际上，她一年的大部分时间都住在这里，想方设法给巴顿以家庭的温暖，使他不致感到孤独，并激发他的进取心。

入校初期，巴顿的老毛病仍时常作怪，由于经常误解校方通报上的字意，他不断出错，甚至闹出了笑话。他把满腔的烦恼都倾诉在给爸爸的信中。父亲在回信中告诫他要尝试阅读各种字迹的文稿，要搞懂单词的每个字母直至理解整段文字。他还重提以前对儿子的忠告：“对高年级学员要有礼貌，但只在同年级学员中交朋友；首先要成为一名优秀的军人，其次才是学好文化课。”

巴顿遵照父亲的教诲去做，果然大有进步，到圣诞节前夕，他的成绩和表现已经名列前茅了。他如饥似渴地学习军事知识，严格遵守军容风纪和日常生活制度，不折不扣地执行一切规章制度，不久就被评为内务整洁、着装规范和军姿优美的标兵，很受教官和同学们喜爱。课余时间，他也搞一点恶作剧，借以放松一下紧张的神经。他还是班上第一个被吸收为秘密的兄弟会会员的人。虽然他从内心并不愿这样做，但不得不顺其自然，因为这意味着他已经被高年级同学同等看待了。

弗吉尼亚军事学院的南方特色、同学之间情深意笃和安妮姑姑的体贴照顾，使他在这里从没有感受到孤独的滋味。尽管如此，他还是念念不忘上西点军校学习的事。每次给父亲写信都提醒他催促那位参议员。他已经下定决心：“我必须得到那个位置。”

巴德终于确定：考试于1904年1月在洛杉矶举行，由他妻弟负责组织。父亲担心儿子千里迢迢赶赴洛杉矶考试会影响成绩，所以建议让儿子在华盛顿巴德参议员的办公室考试，遭到拒绝。巴顿只好匆匆返回洛杉矶。在长途的旅行中，巴顿丝毫不敢放松，抓紧点滴时间复习功课。考完试后，没有来得及休息，又匆忙回校上课了。

共有12个人参加了考试。不久洛杉矶地方报纸上登出了前三名，巴顿榜上有名。父亲的朋友纷纷给巴德去信，为巴顿游说。在此情况下，巴德最终决定推荐这位民主党人的儿子。得到这个消息后，父亲激动极了，马上打电报给儿子，向他表示祝贺。

全家人都欣喜若狂。第二天上午，父亲坐下来给儿子写了一封洋洋万言的长信，抒发他对这件事的感受和对巴顿的殷切希望。他说，虽然巴顿即将与家人分开，但全家都为他感到高兴，“因为一个人在世界上最强烈渴望做

的……便是最适合于他做的事。……你身上具备优秀军人的血统，要正直、勇敢、整洁，那么你将得到应有的报答”。

梦寐以求的西点梦终于实现了。巴顿兴奋得不可抑制，同学们也纷纷向他表示祝贺。

巴顿在弗吉尼亚军事学院的一年中可谓硕果累累：不仅进一步坚定了献身于军队的思想，身体和心理都进一步成熟了，而且还在实践中证明了自己有能力与同辈人进行竞争，从而增强了他的自信心。由于顽强锻炼，努力学习，巴顿取得了优异的成绩。他被告知：如果第二学年继续在该校学习的话，他将被提拔为第一下士，这是二年级学生中唯一的最高军衔。

1904年6月，不满19岁的巴顿在父亲的陪同下来到西点军校报到，开始了新的生活。

在最初的日子里，巴顿对这里的一切都感到新奇：餐厅里的桌布几乎每天一换，到处窗明几净，一尘不染，大家都循规蹈矩，一切都是严格的军事化。但是不久他就觉察到，这里并没有他所欣赏的那种南方绅士气派，许多学员的出身并不高贵，充其量属于“中产阶级家庭”，没有超凡脱俗的“远大志向”，巴顿认为：“我则不同。我属于一个可能快要灭亡或者从来就没有存在过的阶级，与那些懒散、声称爱国而又爱好和平的军人之间差距甚大，如同天堂与地狱之别。”从刚入学起，巴顿就决心以不同凡响的面貌出现，为成为一名震撼世界的军人而奋斗。

入校后巴顿为自己确定的初期目标是：在学年未能当上一名下士学员，但是不久他就遇到了困难，特别是文化课一直跟不上趟。这显然与小时候患的“阅读失常症”有关，他付出了巨大的努力，但成绩仍然不理想。为此，他十分嫉妒那些轻轻松松就能得高分的同学。由于成绩不佳，巴顿一度丧失了自信心，感到自己浪费了生命，称自己是“一个平凡、懒惰、愚笨而又雄心勃勃的幻想家”。

在这一时刻给予巴顿勇气和力量的还是他的父母和亲人，他们理解儿子的苦衷，也了解他的性格，知道他尽了全力。父亲经常来信鼓励他。他告诉儿子，一个人只要尽了最大努力，不管结果如何，都算是赢家，是强者。安妮姑姑一年的大部分时间都住在西点，随时给他以关心、帮助和支持。母亲和尼塔也经常来看望他。她们要让他知道，不管校方如何评估他的表现，而他绝不会失去亲人的爱。

巴顿在第一学年十分重视队列训练。他认为队列训练最能体现军人的气质，培养军人良好的军姿和顽强的意志。而且，队列成绩好坏直接与学员的军衔有关。据他的同学戈塞尔斯回忆说：

队列训练每星期六进行一次，可巴顿常常在星期天下午就苦练下一课。等下个星期六时，他的动作已完美无缺了。我曾对巴顿说，“乔治，队列训练在毕业成绩中只记15分，而数学却有200分。你的数学已经很差了。如果你把用于准备队列训练的时间拿出百分之八十来攻一攻数学，你不但仍可通过队列的考试，而且数学成绩也会跟上去。”但巴顿不为所动，依然如故。

结果，第一学年结束时，巴顿虽然队列成绩名列第二，但数学力全班倒数第一，法语成绩也很不理想。校方虽然对他的顽强意志和刻苦精神给予肯定，承认他军姿优美、勇敢刚毅，但还是决定让他留级。

这是巴顿平生遇到的第一个大挫折。他马上把这个坏消息告诉了父母。

父亲当即回电表示：“没什么，我的孩子，愿上帝保佑你。”父母不但没有责备他，反而安慰和鼓励他，这帮助他解除了留级的犯罪感，并激励他加倍地努力。

对一个男子汉来说，连续三年在军校一年级（包括弗吉尼亚军事学院的一年）徘徊，的确非同寻常。要不是抱着要成为一个伟大军人的坚定信念，要不是亲人的鼓励和支持，巴顿早就打退堂鼓了。相反，留级的打击非但没有使巴顿退却，反而刺激了他争强好胜的欲望。

在圣卡特林纳岛休暑假期间，他把时间全部花在温习功课上，并请了一位家庭教师为他辅导。他在记事本上写的第一句话就是“始终不渝地竭尽全力”，并不断提醒自己“一定要做比要求你做的更多的事”。

在上二年级时，巴顿参加了校足球队，卖命地踢球，以此检验自己的勇气。但不久扭伤了胳膊，被迫离开绿茵场。他没有懈气，又参加了校田径队，成为高栏赛项目运动员。同时，他的其它功课也抓得很紧，他的眼光已经紧紧地盯上了第一下士学员的位置。功夫不负有心人，刻苦努力终于有了成果，学年末，他不仅通过了各项考试，而且还被任命为二年级的第二下士学员。这是一个巨大的进步，尽管没有当上第一下士学员，但毕竟已接近了目标。

巴顿天生喜欢发号施令和出风头，这一次机会终于来了。作为二年级的第二下士学员，他负责带领一年级的一个连队。第一下士学员不在场时，他还要领导全营。每当他履行职责的时候，总会感到祖先们在用目光注视着他，于是感到信心倍增，力大无穷。指挥队列行进时，他满脑子都是纪律和荣誉。

由于巴顿严格管理，执行纪律铁面无私，有时过于刻板，因此新学员们普遍讨厌他。学员们给他取个绰号叫“豪猪刺”，意指他过于热衷军衔和荣誉，而不惜以同学作为向上爬的阶梯。其实事实并非如此，巴顿所关心的是如何履行职责并做一名标准的军人，从不在乎是否受人欢迎。他十分关心提高和培养新学员的军事素质和军人性格，从不欺负他们。他不仅对新学员要求严格，而且更能严于律己，注意树立良好的自身形象，对自己的一点点差错都不放过。但是，鉴于巴顿上报的学员违纪行为比其他学员干部报的多，到新生训练结束时战术教官将他从第二下士降为第六下士。这对他的自尊心是一个沉重打击，他第一次感到好心没有得到好报。在给女友比阿特丽丝的信中，他责备自己“过于刻板了”。

巴顿在校期间一直注意锻炼自己的勇气和胆量，有时不惜拿自己的生命当赌注。

在一次轻武器射击训练中，他的鲁莽行为使在场的教官和同学都吓出了一身冷汗。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同学们轮换射击和报靶。在其他同学射击时，报靶者要趴在壕沟里，举起靶子；射击停止时，将靶子放下报环数。轮到巴顿报靶时，他突然萌生出一个怪念头：看看自己能否勇敢地面对子弹而毫不畏缩。当时同学们正在射击，巴顿本应该趴在壕沟里，但他却一跃而起，子弹从他身边嗖嗖地飞过。真是万幸，他居然安然无恙。

另一次是他用自己的身体作电击的试验。在一次物理课上，教授向同学们展示一个直径为12英寸长、放射火花的感应圈。有人提问：电击是否会致人死命。教授就请提问者进行试验，但这个学生胆怯了，拒绝进行试验。课后，巴顿请求教授允许他进行试验，他知道教授对这种危险的电击毫无把握，但认为这恰是考验自己胆量的良机。教授稍微迟疑后同意了他的请求。带着火花的感应圈在巴顿的胳膊上绕了几圈，他挺住了。当时他并不觉得怎么疼

痛，只感到一种强烈的震撼。但此后几天，他的胳膊一直是硬邦邦的。他再次证明了自己的勇气和胆量。

“我一直以为自己是个胆小鬼，”他写信对父亲讲，“但现在我开始改变了这一看法。”

日子一久，巴顿严于律己和尽职尽责的精神已经被教官们认识和理解了，所以到二年级的春季，他再次升为第二下士。二年级学年底，又被提升为下学年的学员军士长。这使他在高年级中成为军衔较高的学员干部。

戈塞尔斯曾在一封信中谈到巴顿的计划。他写道：“在我们相处的日子里，他跟我谈过很多公事私事。他说，他想在军校达到三个目标：在队列训练中夺冠；到四年级时升为学员副官；在田径项目上打破学校纪录达到A级运动员标准。”毕业时，他的三个目标果然全部实现了：队列训练成绩第一；刷新了几项田径项目纪录；特别是真的当上了学员副官。

巴顿被任命为西点军校学员队副官是1908年夏天的事，这使得他心花怒放。争当学员副官是巴顿的一个重要目标，其原因有二：第一，出于对父亲的尊重和爱戴。父亲曾是弗吉尼亚军事学院的学员副官，巴顿决心要继承父亲的传统；第二，学员副官是军校全体学员的头，是阅兵队伍之“星”，能抛头露面，十分露脸，是军人和荣誉的象征。在练兵场上，他喊着口令，昂首阔步，面对检阅台做各种示范动作，犹如鹤立鸡群，令人称羨，而这正是视荣誉如生命的巴顿所向往和追求的。

这项任命坚定了他的信心：成功来自长期不懈的努力，来自全力以赴的拼搏。他在给女友的信中写道：“你还记得很久以前。……我说我想当学员副官吗？我担心我永远也当不上，而你却说我会当上的。如今我如愿以偿了。”

巴顿自幼立志做一名军人，一个名副其实、本领过硬的斗士。他认为军人的职业需要献身精神，这是其他任何职业都无法比拟的，他虽然家庭富裕，从小养尊处优，但却宁愿选择艰苦和冒险的军旅生涯，并且全心全意地爱上了这一职业。他的一位西点同学回忆说：“巴顿的衣食住行全是军事化的，甚至可以说连他的爱情也是军事化的……要找出一个如此献身于军队的人，的确不容易。”巴顿在给比阿特丽丝的信中回答她提出的为什么选择军旅生涯的问题时，谈到三个因素——珍惜传统、喜欢刺激和渴望荣誉。“如果你拿走了这三种东西，生活还有什么意义呢？”

在西点军校就读期间，巴顿与比阿特丽丝的感情与日俱增，两人保持着频繁的书信往来。他曾经为比（比阿特丽丝的昵称）的初次社交晚会送去了鲜花。

1905年3月，西奥多·罗斯福宣誓就任总统，西点学员组队到华盛顿举行阅兵式，碰巧艾尔一家也到华盛顿参加庆祝活动。巴顿和比阿特丽丝在一起跳舞，度过了一个难忘的夜晚。巴顿在给父亲的信中称这是他“一生中度过的美好夜晚”。偶尔，比还在周末专门从波士顿赶到西点与巴顿约会，一起去攀登悬崖、郊游和野餐。她从巴顿那里了解到不少有关西点军校的规章制度、军事知识和体育常识，而他则向比学习法语、文学，并请她帮助修改诗作。

巴顿上高年级后，两人的约会增多了。巴顿经常请比跳舞、看球赛，比则经常写信鼓励他，支持他。假期，他总是和比及其家人一起度假。两人的友谊逐渐发展为爱情。